

证券代码：300252

证券简称：金信诺

公告编号：2024-027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公司 27 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骅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出席会议人员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无异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调整实施方式、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使用自有外汇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主要内容为新增高速率线缆、连接器及组件生产项目实施主体，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相应增加并调整实施方式和投资结构及使用自有外汇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影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时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资源配置，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调整实施方式、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使用自有外汇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1 日